

委托单位名称：**南澳县田安彬川采石场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南澳县田安彬川采石场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安全现状评价（Safety Assessment In Operation），是针对生产经营活动中、工业园区的事故风险、安全管理等情况，辨识与分析其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审查确定其与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要求的符合性，预测发生事故或造成职业危害的可能性及其严重程度，提出科学、合理、可行的安全对策措施建议，做出安全现状评价结论的活动。

南澳县田安彬川采石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安彬川采石场”或“该矿山”），成立于2012年6月1日，于2018年4月10日取得了由南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235974540712，经济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地址位于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龙滨路南阁大厦401之8号，法定代表人游泽彬，是一家开采建筑用花岗岩露天矿山。

南澳县田安彬川采石场有限公司2014年6月30日取得汕头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采矿许可证，采矿权人和矿山名称为“南澳县田安彬川采石场有限公司”，证号：C4405002009097120035005，开采矿种：建筑用花岗岩，开采方式：露天开采，生产规模：10万立方米/年，矿区面积：0.0451平方公里，开采深度：+128m~+56m，有效期至2021年6月30日。

该矿山于2016年8月8日取得汕头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FM安许证字[2016]Da039I，有效期：2016年8月8日至2019年8月7日，许可范围：露天建筑用花岗岩开采。

依据《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0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8号修订）第十九条“金属非金属矿山独立生产系统和尾矿库，以及石油天然气独立生产系统和作业单位还应当提交由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服务机构出具的合格的安全现状评价报告。”的要求，受田安彬川采石场的委托，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劳安公司”）对田安彬川采石场露天开采项目进行安全现状评价，为企业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提供技术支撑。

本公司接受委托后立即组织各专业的评价人员及技术人员成立了该项目的安全现状评价小组，并于2019年6月13日进入现场开展实地勘查、搜集资料以及现场咨询等工作，并对项目存在的现场生产条件和申报资料等方面的问题提出了具体的书面意见及建议，企业对存在问题进行了整改，2019年7月18日我公司对整改完成情况进行了复查、确认和拍照，最终编制了本次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本次安全现状评价报告是在遵循科学性、公正性、合法性和针对性的原则，结合矿山现场勘查、查阅、收集的有关资料，根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有关标准以及建设项目的有关批准文件进行编制的。分析了田安彬川采石场的开采现状、生产系统、安全设施和安全现状，并确认其安全状态、危险、有害因素及其危险程度；同时对企业危险有害因素的控制措施和控制程度进行了分析，找出企业目前存在的事故隐患和安全管理方面的不足之处。据此，提出相应的安全对策措施和建议。为企业今后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提供技术依据，也为汕头市应急管理局审批南澳县田安彬川采石场有限公司露天矿山开采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提供技术支撑和参考意见。

评价小组成员：谭海冰、许春宝、李志威

审核人：戴小通

过程控制负责人：黄红波

技术负责人：王利明

评价结论：

南澳县田安彬川采石场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立方米建筑用花岗岩露天开采项目，具备向汕头市应急管理局申请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换证的条件。



